

# 2020年度甘肃省节能监察中心预算执行情况绩效单位自评报表

编报部门（单位公章）：甘肃省节能监察中心

编报日期：2021年2月23日

联系人及电话：魏延梅 0931-7703325

# 2020年度甘肃省节能监察中心预算执行情况绩效单位自评报表目录

- 一、2020年度甘肃省节能监察中心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自评报告
- 二、2020年度甘肃省节能监察中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
- 三、2020年度甘肃省节能监察中心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
- 四、执法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
- 五、办公用房维修改造项目绩效自评表

## 2020年甘肃省节能监察中心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甘肃省节能监察中心							
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 （万元）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（A）	实际支出数 （B）	执行率（B/A）	分值	得分	
	全年支出	454	633.81355	463.21355	0.73	10	100	
	其中：基本支出	368	377.21355	377.21355	1.00	—	—	
	项目支出	86	256.6	86	0.34	—	—	
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	预期目标			目标实际完成情况				
	目标1：完成对全省100户重点用能企业节能监察、20个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意见落实情况检查和20户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日常监察工作			目标1完成情况：全年实际完成141户工业企业节能监察。				
	目标2：办公用房维修改造			目标2完成情况：财政于2020年12月31日拨入170.6万元作为结转资金用于下年办公用房维修改造。	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部门管理	资金投入		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	100%	100%	5	5	
			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	100%	100%	5	5	
			“三公经费”控制率	100%	100%	2	2	
			结转结余变动率	0%	0%	2	2	
	财务管理		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健全	2	2	
			资金使用规范性	规范	规范	2	2	
	采购管理		政府采购规范性	规范	规范	2	2	
	资产管理		资产管理规范性	规范	规范	2	2	
	人员管理		在职人员控制率	100%	78%	2	2	
			监察人员到位率	100%	100%	2	2	
	重点工作管理		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（100%）	100%	1	1	
			实施能效监测	开展	开展	1	1	
			开展业务指导	开展	开展	1	1	
新技术推广			开展	开展	1	1		

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履职效果	部门履职目标	产出数量指标	监察企业或项目数量≥140户	实际监察企业141户	4	4
			产出质量指标	规范科学准确	规范科学准确	4	4
			产出时效指标	监察企业或项目及时性	及时	4	4
				培训课程完成及时性	及时	4	4
			产出成本指标	监察业务成本≤100%	监察业务成本≤100%	4	4
			监察企业或项目程序	规范	规范	3	3
			监察企业或项目方法	科学	科学	3	3
			监察企业或项目结果	准确	准确	3	3
		部门效果目标	经济效益指标	达标	达标	3	3
			社会效益指标	满意	满意	3	3
			生态效益指标	达标	达标	3	3
			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率	≥3.66%	预计3.66%	3	3
			规模以上工业能源消费量增长率	≤3.5%	预计3.5%	3	3
			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	≥50%	预计50%	3	3
	社会影响	违法违规情况	0	0	3	3	
	能力建设	长效管理	中期规划建设完备程度	完备(≥95%)	完备(≥95%)	4	4
		人力资源建设	人员培训机制完备性	完备(≥100%)	完备(≥100%)	3	3
		档案管理	档案管理完备性	完备(≥95%)	完备(≥95%)	3	3
	服务对象满意度	服务对象1的满意度	企业满意度	≥95%	98%	5	5
		服务对象2的满意度	培训对象满意度	≥95%	98%	5	5
	<b>合 计</b>						100
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：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，如没有填无。							

注： 1. 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，满分为100分，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二、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，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（中央和省委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），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，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：预算执行率10分、部门管理指标20分、履职效果指标50分、能力建设指标10分、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，二、三级指标权重分值由各部门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

2.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，应根据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整体支出自评情况分析汇总形成，对于定量指标，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，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；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：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100%-80%（含）、80%-60%（含）、60%-0%合理填写完成比例，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，对分值加权平均计算。

### 2020年度省级部门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主管部门	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				自评得分	备注
			全年预算数（A）				全年执行数（B）	执行率（B/A）		
			小计	当年财政拨款	上年结转资金	其他资金				
1	执法专项经费	甘肃省工业和信息化厅	86	86			86	100%	100	
2	办公用房维修改造	甘肃省工业和信息化厅	170.6	170.6			0	0	100	财政于2020年12月31日拨入我中心。
3										
	合计		256.6	256.6			86			

## 2020年甘肃省节能监察中心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		执法专项经费						
主管部门		甘肃省工业和信息化厅		实施单位	甘肃省节能监察中心	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86	86	86	10	100%	100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86	86	86	—	100%	—	
	上年结转资金	0	0	0	—		—	
	其他资金	0	0	0	—		—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全年完成对全省100户重点用能企业节能监察、20个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意见落实情况检查和20户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日常监察工作，其中：第一季度完成20户，第二季度完成50户，第三季度完成50户，第四季度完成20户。			全年实际完成141户工业企业节能监察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	100%	100%	10	10	
			参与监察企业出差人数	≥25人	25	5	5	
			执法租赁车辆数	≥4辆	5辆	3	3	
			参加培训人数	≥100人	140	4	4	
			开展培训次数	≥1次	7	5	5	
			日常监察企业数量	≥140户	141户	3	3	
		质量指标	日常监察企业覆盖率	≥95%	100%	5	5	
			参与监察企业全员到位率	=100%	100%	5	5	
			培训人员考核通过率	≥90%	100%	4	4	
			执法租赁车辆到位率	=100%	100%	3	3	
	时效指标	执法租赁车辆到位及时性	及时	及时	4	4		
		培训完成及时性	及时	及时	4	4		
		企业日常监察企业及时性	及时	及时	5	5	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工业能源消费量增长率	≤3.5%	预计3.5%	6	6	
		生态效益指标	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	≥50%	预计50%	6	6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长效管理机制	健全	健全	6	6	
人员配置到位率			100%	100%	6	6		
跨部门协作率			100%	100%	6	6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职工满意度	≥95%	100%	10	10		
总分					100	100		
说明	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，如没有填无。							

注：1.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、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等。

2.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，满分为100分，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，各项指标得分相加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（中央和省委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），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，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，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，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，但总分应为100分。

3.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，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，对于定量指标，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，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；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：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100%-80%（含）、80%-60%（含）、60%-0%合理填写完成比例。

## 2020年甘肃省节能监察中心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	办公用房维修改造项目							
主管部门	甘肃省工业和信息化厅			实施单位	甘肃省节能监察中心	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0	170.6	0	10	0	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0	170.6	0	—	0	—	
	上年结转资金	0	0	0	—		—	
	其他资金	0	0	0	—		—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维修完成率	100%	0	15		财政2020年12月31日拨入办公用房维修改造项目资金170.6万元。
		质量指标	维修验收合格率	100%	0	15		
		时效指标	维修完成及时性	及时		15		
		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	预算范围内		15		
	社会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办公设施水平	提高		15		
		生态效益指标	节能环保指标	达到国家和省级公共机构节能规定和标准		15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工作人员满意度	≥90%		10		
总分						100		
说明	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，如没有填无。							

注：1.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、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等。

2.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，满分为100分，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，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（中央和省委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），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，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资

3.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，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，对于定量指标，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，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；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：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100%-80%（含）、80%-60%（含）、60%-0%合理填写完成比例。